

#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数学科学学院 2020 年 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

为做好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促进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根据教育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研究生院硕士研究生招生有关文件精神，落实公平、公正、公开的招生要求，贯彻德智体美全面衡量、确保质量的原则，突出对思想政治素质的深度考察，制定北航数学科学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统考）招生复试工作方案。

## 一、 复试工作原则

1. 坚持安全第一。统筹考虑生命安全、复试命题安全、网络及舆情安全，积极运用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强化技术支持和安全保障，确保复试过程安全、顺畅、稳定，尽可能降低安全风险。
2.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明确高校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为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挑选好苗子。
3. 坚持科学选拔。积极探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精心设计复试内容，尽可能采用综合性、开放性试题，采用多样化的考查方式方法，确保生源质量。
4. 坚持公平公正。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5. 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通过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等补充材料，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

综合素质、思想品德等情况等全面考察。在综合评价的基础上，突出对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

6. 坚持客观评价。业务课考核成绩应量化，综合素质考核也应有较明确的等次结论。

7. 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耐心、及时解答考生咨询，确保信息沟通畅通。高度重视各个环节，不断优化细节，全心全意为考生服务。

## **二、 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招生复试过程中的工作部署、组织管理和具体实施；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督查小组，负责招生复试过程的纪律督查。

### **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

组长：韩德仁、袁星      副组长：夏勇

成员：郑志明、刘铁钢、 陈迪荣 、杨义川、高鹏、杨卓琴、冯仁忠 、唐绍婷、丁丁

### **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督查小组：**

组长：袁星

成员：王铁成、孙玉泉

## **三、 复试资格线及拟招生人数**

根据 2020 年我院硕士研究生初试成绩和拟招生计划，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决定，我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基本线如下：

考试方式	专业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分）	拟招生人数	备注
全国统考	070100 数学 (学术学位)	310	40	70	13 (含人工智能方向 6 人)	我院各专业均不接收调剂；复试录取过程中各专业拟招生人数可能会有变化，以最终录取人数为准。
	071400 统计学 (学术学位)	310	40	70	1	
强军计划		290	40	60	1	

#### 四、 复试方式与要求

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用“网络远程复试”进行综合面试，具体要求如下：

##### （一）安装网络复试平台软件

学院采用“腾讯会议”作为网络复试平台，“钉钉”作为备选平台，请考生提前下载安装，并按照学院后续邮件通知配合完成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软件的测试。

腾讯会议 下载地址：<https://meeting.tencent.com>

钉钉 下载地址：<https://www.dingtalk.com>

## **（二）网络复试应具备的设备及网络要求**

1. 考生设备要求：考生需要配备两台复试设备，其中一台设备建议为具有视频通话功能的电脑，用于拍摄考生正面，该设备的音频和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另一台设备可以是电脑或手机，从考生后方 45° 拍摄，确保考生方圆 1.5 米的环境可被收入镜头，且考生主机位电脑全屏清晰可见。该设备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关闭音频。请保证设备电量充足，或外接电源线缆。如有需要，考生可增配三脚架或者手机架。

2. 考生网络要求：建议全程在宽带网络及相应的 WIFI 下完成，如确需使用 4G 网络，请保障 4G 网络畅通且不受闹铃、来电及其他即时通信软件的干扰，并注意留有充足的流量。

特别说明：考生若使用手机加入平台，用移动数据流量联网，则关闭手机通话功能或设置成来电转接；用 WIFI 联网，可直接关闭移动数据连接及手机通话功能。若复试过程中出现意外断网等情况，须立即向我院招生复试工作小组反映，电话：010-61716714，学院将视具体情况考虑是否继续复试，或另外安排复试场次。

## **（三）复试考场要求**

考生须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或与他人交流，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桌面仅可摆放身份证、《复试通知书》（或《准考证》）。复试场所考生座位 1.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非复试指定的电子设备等，所用电子设备内不得存放考试相关的电子资料。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

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复试过程中考生须配合复试工作人员要求展示相关证件。

#### **（四）复试画面要求**

考生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得佩戴口罩，确保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额头，不得戴耳饰、耳麦及耳机。

### **五、 复试及录取流程**

#### **（一）提交资格审查材料**

参加复试的考生，请于5月13日上午8:00前将以下材料发送至math@buaa.edu.cn，邮件命名为：考号+姓名+复试材料。纸质版材料于开学报到时提交。

以下1-10号材料按顺序合并为1个PDF文件，文件命名为：考号+姓名+资格审查。

1. 封面（见附件1）
2. 复试通知书（北航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下载，无须盖章）；
3. 考生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的正反面呈现在同一页面上（应届本科毕业生和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还需本人学生证）；
4. 现实表现材料（现实表现样表见附件2）；
5. 考生本人签字的身体健康情况说明（身体健康情况说明模板见附件3）；
6. 往届生还须提交以下各类材料：a. 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b. 由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提供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复印件，并须

加盖档案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公章；若无工作单位，须由档案存放管理部门提供档案内存放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的复印件，并须加盖档案存放管理部门公章；

7. 应届生还须携带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表（毕业证书须于开学报到时向学院提供原件与复印件）；

8. 强军计划考生，还须在复试时提交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专家出具的推荐书（专家推荐书样表（2020）见附件4）；

9. 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5）

10. 复试费缴纳证明（转账完成后截屏）。

注意：以下材料单独提交，文件命名为：考号+姓名+个人简介/毕业论文/补充材料。

11. 个人简介（不限字数）；

12. 本科毕业论文（应届生可提交初稿）；

13. 科研成果等补充材料（论文须提供全文；专利提供授权书；与学科相关的奖项提供证书；）。

以上材料可以为扫描件（手机扫描也可以）或清晰照片。对于因疫情影响暂时无法提供复试资格审查所需材料的，考生须提交个人情况说明并作出符合复试要求的承诺，待复试结束后补交，未提交者录取资格无效。

学院将对审核材料存疑者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其他方式进行核查。所有资格审查将在复试前完成，核查未通过者不得进行复试。

## （二）时间安排：

1. 电子版材料资格审查：5月13日—5月15日；
2. 考生培训：5月14日14:00开始，平台：腾讯会议、钉钉；
3. 线上复试资格审查：5月15日13:00开始，平台：腾讯会议，备用平台：钉钉；
4. 复试时间：5月16日13:00开始，平台：腾讯会议，备用平台：钉钉；

### **（三）复试成绩：**

满分共220分（没有笔试，只有面试），其中包括：

1. 专业基础：80分
2. 专业综合：80分
3. 专业外语与口语：60分

### **（四）复试过程：**

1. 每个考生面试时间不得少于20分钟。
2. 考生根据试题编号选取试题并作答。
3. 面试小组老师就考生作答情况、考生个人资料进行提问。
4. 所有考生面试结束后，面试老师根据总体情况，对所有考生进行综合评估和比较，给出复试成绩。
5. 考生须提前登录<http://yzb.buaa.edu.cn/index.htm>查看我校复试考场规则，按照学院要求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未参加复试或未经允许擅自人为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放弃复试资格。若复试中出现任何紧急情况，请及时联系学院，电话010-61716714。

## **六、 录取原则**

## 1. 拟录取:

总成绩=初试成绩+复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者按照初试成绩总分从高到低依次录取，初试成绩总分相同者按照复试环节中专业基础与专业综合成绩加和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如仍有一致，则按照初试环节中数学专业基础成绩（专业课一）与数学专业综合成绩（专业课二）加和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5月18日前在我院官方网站（<http://smss.buaa.edu.cn/>）-招生信息-研究生招生栏目中公示复试成绩名单。

## 2. 如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 1)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
- 2) 复试成绩不合格（复试成绩低于132分）。
- 3) 对照《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收学历研究生体检工作标准》，确认自身健康状况不符合所报考学院及专业要求。
- 4) 未按时提交培养协议、人事档案或毕业证书等需提供的材料。
- 5) 提供虚假信息。

## 七、 说明

已于2019年9月参加了我校免试生复试的拟录取考生，不再参加此次统考生复试。

## 八、 其它

1.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号），研究生复试



费为 100 元。缴费后因各种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退。

具体缴费方式，学院将于 5 月 12 日前通过邮件通知所有考生。

2. 若想保留入学资格，且不能在 2020 年 9 月开学时报到的考生，复试时须向学院提交书面申请（无模板），说明保留入学资格的原因、年限及保留年限内的去向。

3. 硕士研究生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根据有关法律规章，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规定严肃处理，录取资格无效，并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4. 录取考生入学后 3 个月内，学院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5. 学院受理考生的申诉和投诉，对申诉和投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院工作小组或复试小组进行复议。申诉或投诉电话：

010-61716714，[邮箱 math@buaa.edu.cn](mailto:math@buaa.edu.cn)。

6. 未尽事宜参照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相关规定，其它与复试相关事项请与数学科学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联系。

数学科学学院

二〇二〇年五月九日